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和区级信访部门的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检查依法逐级走访和视频接访制度的落实；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群众在信访活动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负责国家信访局、省、市信访局和中、省、市、区领导批示信访事项的立案、交办、督办工作，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复查复核工作；综合协调处理“三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三分离”（人、事、户分离）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负责高陵户籍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工作；健全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分析评估信访风险；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对群众进行宣传解释和思想疏导，提供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负责派驻区信访接待中心机构和人员的管理、服务和日常考核工作；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区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

意见建议；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

（二）内设机构。

办公室、 接待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汇总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单位（机关）

三、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 人；实有人员 9 人，其中行政 1 人、事业 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 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1.5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2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1.9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1.55	本年支出合计	282.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82.76	支出总计	282.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 计	281.55	281.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68.02	268.02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268.02	268.02						
2010301	行政运行	96.45	96.45						
2010308	信访事务	171.57	171.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60	1.60						
20807	就业补助	1.60	1.6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 贴	1.60	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3	1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3	1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3	1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
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282.76	108.38	174.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269.23	96.45	172.78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269.23	96.45	172.78			
2010301	行政运行	96.45	96.45				
2010308	信访事务	172.78		172.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60		1.60			
20807	就业补助	1.60		1.6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60		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3	1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3	1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3	1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1.5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23	269.2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	1.6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1.93	11.9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3.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281.55	本年支出合计	282.76	282.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82.76	支出总计	282.76	282.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282.76	108.38	174.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23	96.45	172.7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9.23	96.45	172.78
2010301	行政运行	96.45	96.45	
2010308	信访事务	172.78		172.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		1.60
20807	就业补助	1.60		1.6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60		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3	1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3	1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3	1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99.93	公用经费合计		8.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93	302	商品服务支出	8.45
30101	基本工资	17.49	30201	办公费	1.93
30102	津贴补贴	33.39	30206	电费	2.65
30103	奖金	0.22	302087	邮电费	1.2
30107	绩效工资	23.03	30228	工会经费	0.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8.61	30239	其他交通费	1.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5.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预算数	0									
决算数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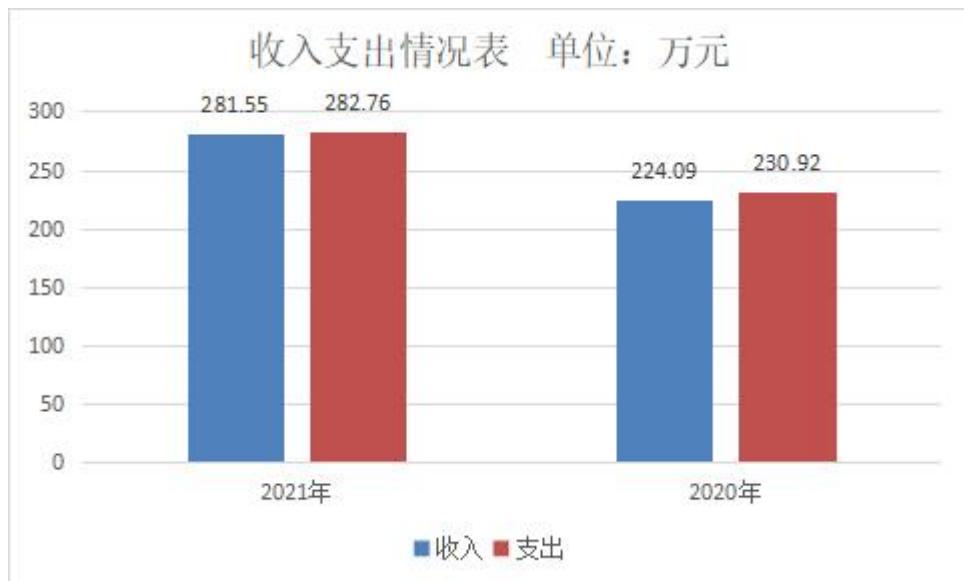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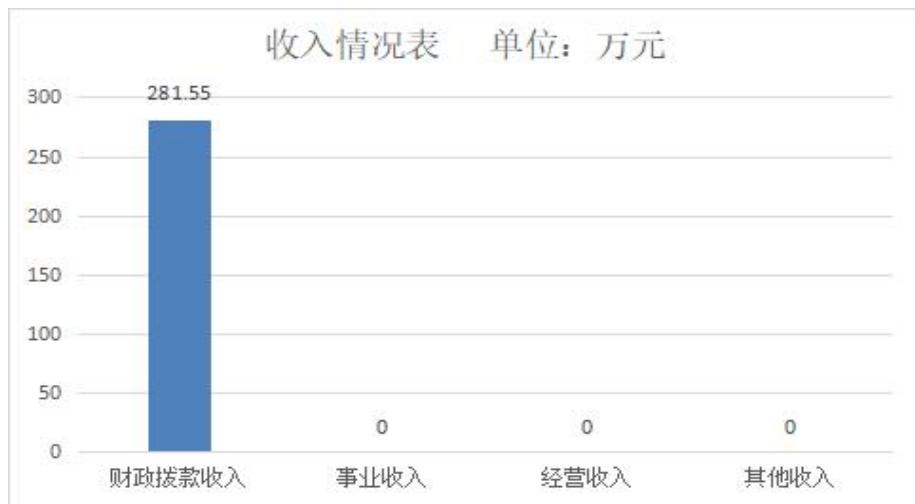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 281.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4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信访维稳劝返工作经费预算增加。

2021 年支出 282.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1.8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信访维稳劝返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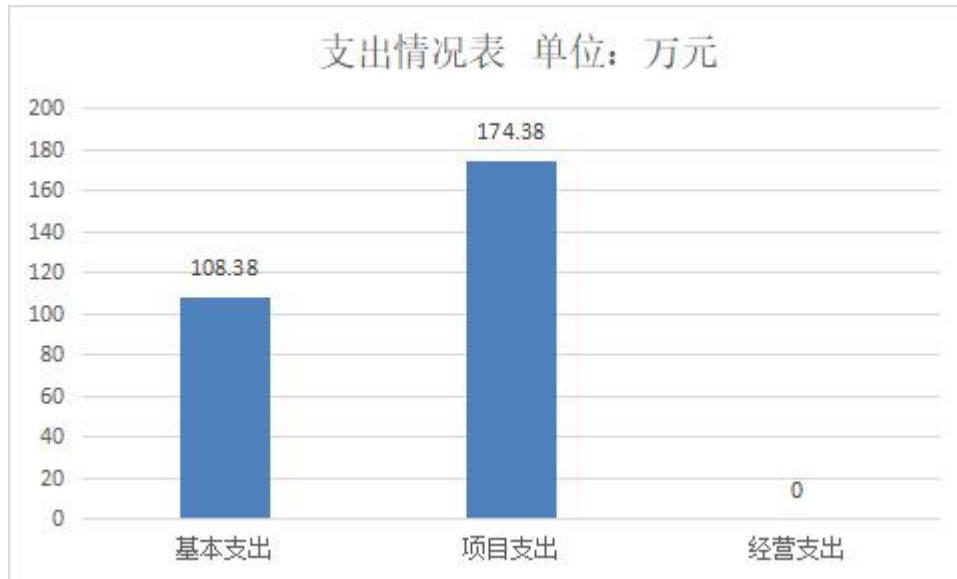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281.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1.5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28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38 万元，占 38.33%；项目支出 174.38 万元，占 61.6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281.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4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增加。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 282.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1.8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 282.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1.84 万元，增长 18.33%，主要原因是信访维稳劝返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27.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2.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09%。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0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预算为 52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访疑难救助工作经费调拨到其他街道及部门。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1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资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8.3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99.93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8.45万元。

人员经费99.93万元，主要包括：（30101）基本工资17.49万元，（30102）津贴补贴17.49万元，（30103）奖金33.39万元，（30107）绩效工资23.03万元，（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61万元，（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26万元，（30113）住房公积金11.93万元。

公用经费8.45万元，主要包括：（30201）办公费1.93万元，（30206）电费2.65万元，（30207）邮电费1.20万元，（30228）工会经费0.76万元，（30239）其他交通费用1.9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和预算数均为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该项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和预算数均为 0，主要原因是无该项费用的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购置车辆 0 台 0，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和预算数均为 0，主要原因是无车辆购置费用预算和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0，决算数和预算数均为 0，主要原因是无该项费用的预算和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和预算数均为 0，主要原因是无该项费用的预算和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和预算数均为 0，主要原因是无该项费用的预算和支出。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和预算数均为 0，主要原因是无该项费用的预算和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7.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1%。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84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工作增加了公用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45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工作增加了公用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0.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0.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81.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信访维稳劝返及信访疑难救助经费等 3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信访维稳劝返及信访疑难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 500 万元，执行数 171.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3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我区信访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补齐短板提升执行力为统揽，继续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全力打好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化解攻坚战，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奋力开创新时代信访工作新局面。

主要工作绩效是：一是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工作圆满完成。二是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到位。三是重点人员稳定在位。

四是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有效化解。五是网上信访基础业务不断规范。六是重要节点信访稳定。

存在问题：一是对初信初访重视不够。二是网上信访落实不力。三是服务意识不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2. 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3. 持续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5. 扎实做好重要节点信访保障工作。

2. 办公场所租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 13 万元，执行数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区信访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常访。

主要工作绩效：保障了信访局各项工作开展。

存在问题：接访大厅设置满足不了接访要求。

下一步措施：根据《陕西省信访系统人民满意窗口创建工作规范》要求及区信访局现状，区信访接待大厅需要进一步改善硬件设施，提升接访环境，推动区人民满意窗口创建工作开展。

2. 购买安保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 10.32 万元，执行数 10.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区信访局办公场所内外区域安保工作。

主要工作绩效：保障了区信访局办公场所内外区域安保工作。

下一步措施：继续加强区信访局办公场所内外区域安保工作。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劝返及信访疑难救助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500	148.25	29.65%		
(万元)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500	148.25	29.6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 我区信访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以补齐短板提升执行力为统揽, 继续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全力打好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化解攻坚战, 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奋力开创新时代信访工作新局面。			今年以来, 区信访局以迎接建党100周年和全力护航“十四运”为目标, 强化责任担当, 夯实工作责任, 采取有效措施, 减存量、控增量, 有力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合理诉求, 维护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圆满完成了建党100周年和“十四运”信访保障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接访量	≥2000 人次	≥2000 人次		
			办理群众来信数量	≥50 件	≥50 件		
			区级领导接访下访次数	≥120 次	≥120 次		
			网上信访事项办理量	≥500 件	≥500 件		
			复查复核信访事项数量	≥20 件	≥20 件		
			使用信访维稳疑难补助资金妥善解决信访人或信访事项	≥20 件	≥20 件		
	质量指标	信访工作机构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信访工作机构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	100%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100%	100%		
			群众参评率	≥65%	≥65%		
			群众满意率	≥98%	≥98%		
	时效指标	使用信访维稳疑难补助资金人息诉信访率	使用信访维稳疑难补助资金人息诉信访率	=100%	=100%		
			全力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1 年	1 年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秩序	规范有序	规范有序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对信访局人员及工作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购买安保服务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0.32	10.32		100%
(万元)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0.32	10.3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区信访局办公场所内外区域安保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雇佣安保人员 2 人	2 人	2 人	
		质量指标	维护信访局内外区域安保工作，门卫执勤、治安巡逻，维护正常工作秩序。	≥98%	≥98%	
		时效指标	1 年	1 年	1 年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预算	10.32 万元	10.3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接待场所秩序良好	不缺岗漏岗	不缺岗漏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局工作人员及信访群众对安保人员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租赁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00%		
(万元)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3	1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区信访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品 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一 处，上下共三 层，400平方 米。	1处	1处	
		质量指标		保障区信访局及 全区信访工作正 常开展	100%	100%	
		时效指标		1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预算数	13万元	13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群众满意接 待窗口单位，保 障全区信访各项 工作有序开展	≥98%	≥9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对办公 场所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 2020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85 分。全年预算数 294.79 万元，执行数 224.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02%。

2021 年，区信访局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继续深化“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全力实现社会矛盾可控、信访秩序良好的工作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自评得分：90

<p>(一) 简要概述 部门职能与职 责。</p>	<p>1. 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 2.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和区级信访部门的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检查依法逐级走访和视频接访制度的落实； 3. 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群众在信访活动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 4. 负责国家信访局、省、市信访局和中、省、市、区领导批示信访事项的立案、交办、督办工作，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5. 综合协调处理“三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三分离”（人、事、户分离）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 6. 负责高陵户籍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工作； 7. 健全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分析评估信访风险； 8. 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对群众进行宣传解释和思想疏导，提供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9. 负责派驻区信访接待中心机构和人员的管理、服务和日常考核工作； 10. 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区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 11. 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p>
<p>(二) 简要概述 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 类。</p>	<p>2021 年度部门支出 282.7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8.38 万元，占 38.33%，公用经费支出 8.45 万元，占 2.99%；项目支出 174.38 万元，占 61.67%。</p>
<p>(三) 简要概述 当年区委区政府 下达的重点工 作。</p>	<p>今年以来，区信访局以迎接建党 100 周年和全力护航“十四运”为目 标，强化责任担当，夯实工作责任，采取有效措施，减存量、控增量，有 力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合理诉求，维护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圆满完成了建党 100 周年和“十四运”信访保障工作任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 = 100% 的，得 10 分。</p> <p>预算完成率 $\geq 95\%$ 的，得 9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 之间，得 8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 之间，得 7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 之间，得 6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 之间，得 4 分。</p> <p>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 0 分。</p>	$\text{预算完成率} = (281.55 / 627.05) \times 100\% = 44.90\%$	100	44.90	0	信访疑难救助资金预算支出未达到年初目标	提高预算编审准确率
		预算调整率(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汇总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leq 5\%$，得 5 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p>	$\text{预算调整率} = (25 / 627.05) \times 100\% = 3.99\%$	0	3.99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geq 45\%$ ，得 2 分；进度率在 40% (含) 和 45% 之间，得 1 分；进度率 $< 40\%$ ，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geq 75\%$ ，得 3 分；进度率在 60% (含) 和 75% 之间，得 2 分；进度率 $< 60\%$ ，得 0 分。	国库直接执法	半年进度45%，三季度进度75%，年末100%	6月底25%，9月底进度35%，年末44.90	0	信访疑难救助资金预算支出未达到年初目标	提高预算编审准确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leq 20\%$ ，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 (含) 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 0 分。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0	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100%	10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汇总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